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一日

中国·上海



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5月11日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5月11日，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闵行区虹翔三路80号619会议室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

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6日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均金先生

会议安排：

一、参会人员签到，股东或股东代表登记（13:30-13:55）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14:00）

三、宣布股东大会现场出席情况及会议须知

四、审议议案

1、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审议《关于聘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6.01、《关于公司与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6.02、《关于公司与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6.03、《关于公司与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8、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9、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上海吉祥航空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1、审议《关于公司为新设全资 SPV 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2、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九元航空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含新设）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表决事项：听取《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五、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发言

六、推选监票人和计票人

七、股东及股东代表投票表决

八、休会、工作人员统计表决结果

九、宣读表决结果

十、律师宣读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见证意见

十一、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特制定本须知，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做好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本公司设立股东大会会务组，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三、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

四、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必请出席现场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下同）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到达会场登记参会资格并签到。未能提供有效证件并办理签到的，不得参加现场表决和发言。除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相关工作人员以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五、股东参加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同时也必须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和扰乱会议秩序。

六、股东要求大会发言，请于会前十五分钟向大会会务组登记，出示持股的有效证明，填写《股东意见征询单》，发言的顺序按股东提交征询单的先后顺序发言。

七、在股东大会召开过程中，股东临时要求发言的应向大会会务组报名，并填写《股东意见征询单》，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后发言。

八、股东在会议发言时，每位股东发言时间一般不超过三分钟。

九、股东大会表决采用投票方式。股东以其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除本须知或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票特别



说明的情况外，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未填、填错、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十、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公司不向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发放礼品。

十一、公司聘请律师出席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证券法》、《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切实履行法律、法规所赋予的职责，通过召集和参加相关会议，对公司重大决策及经营管理活动进行了审议，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健康发展。现将董事会 2020 年度的工作情况向各位汇报如下：

一、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王均金	否	9	9	7	0	0	否	3
赵宏亮	否	9	9	7	0	0	否	3
王瀚	否	9	9	7	0	0	否	0
于成吉	否	9	9	7	0	0	否	1
李养民	否	9	9	7	0	0	否	0
徐骏民	否	9	9	7	0	0	否	3
夏大慰	是	9	9	7	0	0	否	1
董静	是	9	9	7	0	0	否	2
王啸波	是	9	9	7	0	0	否	1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说明

2020 年，公司独立董事未对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各工作细则行使职权，通过定期召开会议、听取专项汇报、检查调研等方式，深入了解公司生产运行、财务运作等情况，对公司发展战略、风险控制、规范经营及提名聘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方面提出了多项建议，较好地发挥了专业优势，对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发挥了支持作用。

二、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制定了“双品牌双枢纽运行”的发展战略（双品牌指吉祥航空与九元航空，双枢纽指上海主基地与广州主基地）。

（1）吉祥航空

吉祥航空始终坚持 HVC 高价值航空公司的战略定位，秉持“以客户为核心，坚持价值创造”的企业价值理念。根据 HVC2.0 战略升级方案提出，公司将打造具有高利润保护能力的战略控制点，围绕“构建体验经济模式”、“体验经济模式推动的数字化进程”和“坚实推进国际化”三项战略主题明确战略举措。为实现上述目标，公司强化企业文化建设，立足最优成本结构和高效率运营模式，坚持“依法经营、坚守安全、精致服务、运行准点、量化决策、效率优先、创新驱动、共存共赢”的经营理念，坚持走差异化发展道路，其中：

公司细分市场以公商务及旅游、休闲旅客为主，为旅客提供精致、用心如意的服务；

公司机型以空中客车 A320 系列飞机为主、波音 787 系列飞机为辅，公司航线网络主要以上海始发至国内省会城市和主要交通枢纽城市为主，开辟部分支线航线，已逐步形成比较完善的国内航线网络系统，开通了上海至东南亚、东北亚等地区和其他国际航线；

公司运营基地以上海为中心、以南京为辅助，依托上海及周边城市圈的长江三角洲地区实现公司稳步发展。

2020 年，公司开通了疫情后首条洲际航线郑州-赫尔辛基直飞往返航班，进一步落实公司国际化战略，未来将进一步打造以上海虹桥、浦东机场为中心，衔接北美、欧洲、澳洲等国际主要城市的中枢辐射式航线网络。

（2）九元航空

公司子公司九元航空细分市场为大湾区低成本大众化航空市场，为旅客提供差异化的服务；

九元航空机型以波音 737 系列为单一机型，贯彻“年轻机队和统一机型”的经营理念；九元航空航线网络主要以大湾区为战略中心，目前运营接近一百一十余条国内航线，实现覆盖 25 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新开国际航线 1 条，覆盖 1 个国家（日本）；新获取 1 个国家航权（新加坡），累计获得 12 国航权批复（分别为韩国、泰国、缅甸、越南、菲律宾、柬埔寨、俄罗斯、老挝、日本、印尼、马来西亚、新加坡），为更多国内外旅客提供低成本航产品。

（二）经营计划

1、安全质量控制计划

公司将以民航局及公司各项部署为工作指导，坚守安全底线不动摇，坚持安全隐患零容忍，认真分析公司的运行特点和安全监管难点，以实现公司安全运行为目的，全面落实安全监督管理责任，积极开展安全监督工作，夯实安全基础，促进公司健康稳步发展。

首先，公司将继续以年度安全目标要求为依据，以新技术推进为突破，以人员资质管理排查为常态，督促公司各部门加强“打基础、抓基层、苦练基本功”的“三基”建设，营造公司安全发展的良好氛围。

其次，公司将继续战略解码，全面推进安全管理数字化。一方面通过完善优化电子平台、QAR 数据深度应用，量化风险，提前预警，实现安全关口前移，通过历史差错汇总统计、机队问卷调研、飞行大数据分析等手段，有效降低重复性差错和风险事件频次及水平；另一方面，通过飞行参数测量、性能品质诊断、航线特征分析手段实现操作质量改善，有效降低直接运行成本，扩大各类数据应用的深度和广度，用以评价运行过程中风险控制措施的符合性、有效性和安全质量管理体系的有效性，识别危险源并有针对性地采取改进行动。

2、枢纽建设与航线网络扩展计划

上海基地：持续做大做强上海航线网络，提升主干航线覆盖率；紧抓深圳、重庆、青岛、厦门、郑州等机场时刻放量机会，通过高价值资源获取，提高主干航线数量，搭建好航线网络的基础框架，在重要市场形成“早、中、下

午、晚”等细分时刻市场全覆盖；布局热点区域市场：加快珠港澳大湾区、海南自贸区航线布局，持续加大广州、深圳、珠海、惠州、海口、三亚航线密度；做好国际市场研究，择机恢复国际航线：持续关注疫情对国际航班的影响，加强周边国家市场、洲际市场研究，结合政策及市场变化，适时恢复国际航线，新开国际夜航航班，提升飞机利用率，同时在运力变化中寻找新机会，重点关注布局日韩及东南亚市场。

南京基地：拓展主要干线，提升航线整体质量：覆盖南京至各省会、直辖市、重点旅游城市，提升南京基地航班收益品质。

公司子公司九元航空以广州为基地中心，充分利用广州市作为广东省及珠三角中心的地理区位优势、覆盖辐射珠三角及周边地区，建立以广州为中心的航空网络，以广州为中心全面覆盖国内主要城市，以广州为中转基地连接国内城市至东南亚、日本等地。

吉祥航空的上海中心与九元航空的广州中心互补、协同，在国内连接南部地区和东部地区，建成覆盖全国的航线网络体系。

3、机队规模扩充与结构优化计划

本公司具体飞机引进计划及机队扩张计划如下：

机队 份	年	2020 实际	2021 预计
当期引进		吉祥：7，九元：0	吉祥：14，九元：6
当期退出		5	3
当期净增		2	17
机队总规模		吉祥：78，九元：20	吉祥：89，九元：26

注：该等飞机引进计划及机队扩张计划均为公司规划情况，具体每年引进架次可根据当期经营情况及主管部门意见进行调整。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一日

议案二：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 年修订）》等规定和有关要求，公司编写了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相关文件已经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一日

议案三：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市规则的要求，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了《2020 年度财务报告》，并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本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相关文件已经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一日

议案四：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82,294,171.65 元，累计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091,841,275.66 元。公司拟定的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966,144,15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进行现金分红，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截至目前公司已回购的股份数为 5,383,040 股，扣除回购股份后，公司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96,076,111.70 元（含税）。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一日

议案五：

关于聘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从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到 2020 年度审计业务完毕，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了良好服务，根据其服务意识、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同意继续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以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为期一年。

公司拟向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支付 2020 年度审计报酬 160 万元，内控审计报酬 50 万元。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具体与审计师商定 2021 年度审计费用。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一日

议案六：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1 年 4 月 16 日，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吉祥航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关联董事王均金、王瀚、李养民及关联监事林乃机已回避表决。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1、与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预计金额 (万元)	2020 年与关联人实际发生额 (万元)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均瑶集团上海食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不超过 350	74.13
	上海养道食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不超过 50	0
	上海均瑶科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不超过 850	194.41
	上海科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不超过 150	4.27
	上海华模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不超过 6,600	2,400（注 1）
	小计		不超过 8,000	2672.81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 VIP 券	不超过 50	20.54
	上海均瑶如意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不超过 50	1.12
	小计		不超过 100	21.66

向关联人租房	上海均瑶国际广场有限公司	租房	不超过 60	44.37
	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	租房	不超过 54	54
	小计		不超过 114	98.37
其他	上海华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款	每日最高限额不超过 120,000	65,299.88
	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	代理费	不超过 300	0
	芜湖双翼航空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航材维修	不超过 2,200	1,933.27
	上海华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经营租赁业务	不超过 75,000	57,336.73（注 2）
		融资租赁业务	不超过 13,000	11,326.66
小计		-	/	

2、与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本次预计金额（万元）	2020 年与关联人实际发生额（万元）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不超过 7,000	1,403.81
	小计		不超过 7,000	1,403.81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不超过 1,000	174.48
	小计		不超过 1,000	174.48

3、与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本次预计金额（万元）	2020 年与关联人实际发生额（万元）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不超过 7,000	2604.23（注 3）
	小计		不超过 7,000	2604.23

注 1：由于疫情影响，公司 2020 年延后引进模拟机，因此与华模科技关联交易额较预计减少；

注 2：由于疫情影响公司 2020 年延后了飞机引进计划，因此与华瑞租赁的飞机租赁关联交易额较预计减少；

注 3：由于疫情影响公司业务量减少。

(三)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1、与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本次预计金额(万元)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万元)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均瑶集团上海食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不超过 948	138.18	74.13	2.7
	上海养道食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不超过 720	1.65	0	-
	上海均瑶天然矿泉水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不超过 108	0	0	-
	上海均瑶科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不超过 80	21.38	194.41	3.4
	上海科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不超过 80	0	4.27	-
	空地互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不超过 800	0	0	-
	上海华模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不超过 9,010	0	2,400	-
	小计		不超过 2,736	161.21	2672.81	-
	向关联人出售	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不超过 130	0	78.53
小计			不超过 130	0	78.53	

商品						
向 关 联 人 租 房	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	租房	不超过 108	13.5	54	0.75
	上海均瑶国际广场有限公司	租房	不超过 46.6	10.56	44.37	0.59
	小计		不超过 154.6	24.06	98.37	-
其 他	芜湖双翼航空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航材 维修	不超过 3,000	279.68	1,933.27	0.25
	上海爱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 业 费	不超过 180	0	0	-
	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	代 建 费	不超过 300	0	0	-
	上海华模科技有限公司	出 租 房 屋	不超过 200	0	0	-
	上海华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 款	每日最高 限额不超 过 120,000	-	65,299.88	-
	上海华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经 营 租 赁 业 务	不超过 59,550	17,323.28	57,336.73	4.7
	上海华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 资 租 赁 业 务	不超过 29,000	1,540.59	11,326.66	1.2
	小计		-	-	-	-

2、与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关联 交易 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 内容	本次预计 金额 (万元)	上年实际 发生金额 (万元)	占同类业 务比例 (%)

向关联人采购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不超过 2,250	1,403.81	1.21
	小计		不超过 2,252	1403.81	1.21
向关联人出售、出租商品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不超过 210	174.48	49
	小计		不超过 210	174.48	49

3、与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本次预计金额(万元)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向关联人采购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不超过 3,070	2,604.23	2.23
	小计		不超过 3,070	2604.23	2.23
向关联人出售、出租商品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不超过 670	577.58	3.10
	小计		不超过 670	577.58	3.1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关联方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住所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	80,000万元	王均金	实业投资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康桥东路8号	直接控制上市公司,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一款规定的情形。
均瑶集团上海食品有限公司	1,000万元	王均豪	食品经营,保健食品销售,食品机械、塑料及制品的销售,农副产品收购,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康桥东路8号2层201室	同一最终控制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
上海养	5,000万元	王	食品流通,食品	上海市徐汇	同一最终控制人,



道食品有限公司		均豪	添加剂、包装材料、塑料制品的销售, 工艺礼品设计, 健康管理咨询	区肇嘉浜路789号12楼B1-B2单元	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
上海均瑶天然矿泉水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王均豪	食品经营(仅销售预包装食品)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康桥东路8号205室	同一最终控制人, 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
上海均瑶科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00万元	王均金	从事信息技术、计算机、通信技术、安防技术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等	上海市杨浦区锦创路26号1702室	同一最终控制人, 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
上海科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250 万元	张维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上海市黄浦区鲁班路558号2楼A18-61室	关联自然人担任法定代表人, 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
上海华模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万元	王瀚	航空仿真模拟装备、软件开发	浦东新区祝桥镇祝潘路68号1层	同一最终控制人, 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
空地互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万元	吕俊俐	从事通信技术、网络技术、信息技术、计算机软件领域的技术开发等	上海市长宁区广顺路33号8幢1层2099室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 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
上海爱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00 万元	徐闰生	物业管理、房屋租赁(限本企业房屋)等	上海江场西路395号101-10室	同一最终控制人, 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637,950.92 万元	刘绍勇	国内和经批准的国际、地区航空客、货、邮、行李运输业务及延伸服务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国际机场机场大道66号	关联自然人担任高管, 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142,880 万元	冯德华	仓储, 海上、航空、陆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	上海市浦东国际机场机场大道66号	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与公司有特殊关系, 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五款规定的情形

上海均瑶国际广场有限公司	8,000 万元	王均豪	写字楼租赁业务	上海市徐汇区肇嘉浜路789号	同一最终控制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
上海华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万元	侯福宁	银行业务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239号第一层01、02单元	同一最终控制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
芜湖双翼航空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8,000 万元	王四牛	航空器及零部件的研发、制造、租赁、销售、测试和维修服务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万春中路8号	同一最终控制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
上海华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20,000 万元	王均金	融资租赁业务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定路530号A5库区集中辅助区三层318室	同一最终控制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

2、关联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数据

(1) 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合并)

单位:人民币 元

科目	2019年(经审计)	2020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85,527,127,276.66	87,413,621,983.75
净资产	28,182,836,974.51	27,763,763,976.48
总收入	31,767,117,575.53	17,724,319,950.99
净利润	2,041,481,386.50	702,281,313.76

(2) 均瑶集团上海食品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 元

科目	2019年(经审计)	2020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604,257,719.72	555,752,766.76
净资产	128,928,632.23	185,252,158.67
总收入	1,451,109,848.15	762,175,356.31
净利润	34,066,089.93	56,323,526.44

(3) 上海养道食品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 元

科目	2019年(经审计)	2020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22,408,985.37	14,798,800.79

净资产	5,746,388.56	5,485,894.79
总收入	27,655,449.31	6,210,744.63
净利润	-5,306,263.63	-5,566,757.40

(4) 上海均瑶天然矿泉水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1日设立，尚无财务数据。

(5) 上海均瑶科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合并） 单位：人民币 元

科目	2019 年（未经审计）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183,155,340.49	179,304,041.01
净资产	34,069,806.62	30,960,442.11
总收入	51,958,599.23	32,640,694.03
净利润	-22,670,349.04	-11,109,364.51

(6) 上海科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 元

科目	2019 年（未经审计）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53,573,710.64	54,203,577.95
净资产	52,942,462.99	51,879,265.93
总收入	33,224,513.77	13,888,934.10
净利润	11,114.71	-6,063,197.06

(7) 上海华模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 元

科目	2019 年（经审计）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13,354,080.18	18,162,577.51
净资产	8,341,780.02	-11,140,904.10
总收入	0	0
净利润	-11,658,219.98	-32,882,684.12

(8) 空地互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设立，尚无财务数据。

(9) 上海爱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 元

科目	2019 年（经审计）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9,077,621.08	9,816,601.47
净资产	3,609,828.99	3,813,413.04
总收入	27,543,536.43	19,067,401.08
净利润	453,477.07	203,584.05

(10) 上海均瑶国际广场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 元

科目	2019 年（未经审计）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	--------------	-----------------------

总资产	2,443,740,042.97	2,470,813,347.77
净资产	1,220,671,588.95	1,222,197,358.19
总收入	66,732,854.85	48,589,058.68
净利润	-84,871,231.64	1,525,769.24

(11) 上海华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 元

科目	2019 年（经审计）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39,627,260,862.83	40,708,754,594.58
净资产	3,988,544,997.03	4,118,193,911.30
总收入	992,989,901.83	729,378,294.06
净利润	268,157,189.18	132,673,184.45

(12) 芜湖双翼航空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 元

科目	2019 年（未经审计）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107,831,938.22	103,886,014.84
净资产	82,867,547.52	79,157,308.25
总收入	17,006,992.30	19,570,160.32
净利润	7,953,448.41	-3,710,239.27

(13) 上海华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 元

科目	2019 年（经审计）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5,598,519,182.32	5,490,452,231.05
净资产	1,495,516,195.04	1,607,641,067.91
总收入	604,722,660.86	453,069,738.52
净利润	114,086,676.20	114,741,990.92

(14)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 百万元

科目	2019 年（经审计）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282,936	283,558
净资产	66,765	56,764
总收入	120,860	42,300
净利润	3,195	-9,105

(15)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 亿元

科目	2019 年（经审计）
总资产	64.02
净资产	33.66
总收入	112.72

3、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

目前，上述关联方经营和财务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往来。定价以市场公允价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价格，并签订购销、服务协议，定价以不偏离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上海华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除外）属于持续性、日常经常性关联交易，本公司和交易方形成了稳定的合作关系，能够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公允，遵守了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上述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对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较大依赖。

上海华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上海第一家获准开业的民营银行，其主要为中小企业提供优质金融服务。本公司目前正处于成长阶段，在企业发展中也与多家商业银行展开金融领域的合作。上海华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适用银行间市场惯例和一般商务条款。如涉及订立协议，具体交易条款根据法律法规、国家相关政策、业务性质、交易金额及期限、市场状况的规定，按照公平、公正原则协商订立，定价以不偏离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前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不构成影响，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

五、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为了保障和支持公

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所需而发生的, 相关关联交易是在公开、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 日常关联交易的价格拟按照市场化原则确定, 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 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也不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对本公司当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不构成重大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就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认为: 1、2021 年公司拟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正常经营活动业务往来, 交易公平、公正、公开, 有利于公司业务稳定发展, 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公司预计的与关联方在 2021 年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上限是合理的。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交易价格客观公允,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独立性产生不良影响, 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产生依赖或者被其控制; 3、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前, 已得到我们的事前认可; 董事会在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 公司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董事会对于上述关联交易的表决是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下进行的, 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综上, 我们同意公司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 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认为: 2021 年公司拟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开、公平、合理, 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交易内容公允, 定价机制遵循市场原则, 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权益的情形, 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王均金、王瀚、李养民及关联监事林乃机已经回避表决, 现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因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议案6.01: 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均瑶航空投资有限公司、王均豪回避表决; 议案6.02: 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均瑶航空投资有限公司、东方航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议案6.03: 东方航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本议案由非关

联股东表决。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一日

议案七：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0 年，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数据稳步增长，公司运营取得良好成果。结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年度的工作表现与业绩考核结果，提出 2020 年度董事、高管人员的薪酬分配方案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	2020 年 1-12 月税前薪酬 (万元)	领取报酬的单位	备注
1	王均金	董事长、董事	/	/	/
2	赵宏亮	副董事长、总裁	134.6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3	王瀚	董事	/	/	/
4	于成吉	董事、副总裁	95.8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5	徐骏民	董事、副总裁、 董事会秘书	78.6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6	夏大慰	独立董事	20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津贴
7	董静	独立董事	20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津贴
8	王啸波	独立董事	20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津贴
9	张建钢	副总裁	80.8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10	夏海兵	副总裁	78.6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11	贾勇	副总裁	99.1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12	张言国	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	58.8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13	刘凯宇	总工程师	69.7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14	杨斐	总飞行师	61.7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15	蒋海龙	前董事	/	/	届满离任
16	李兵	前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	41.8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届满离任

注：

- 1、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蒋海龙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
- 2、经公司第四届董事提名委员会 2020 年第一次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提名且经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王均金先生、赵宏亮先生、王瀚先生、李养民先生、于成吉先生、徐骏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夏大慰先生、董静女士、王啸波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王均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选举赵宏亮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聘任赵宏亮先生为公司总裁；聘任于成吉先生、张建钢先生、贾勇先生、夏海兵先生和徐骏民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聘任杨斐先生为公司总飞行师；聘任刘凯宇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聘任张言国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聘任徐骏民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一日

议案八：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法律、法规所赋予的职责，通过召集和参加相关会议，参与公司重大决策过程，对董事会以及管理层进行监督，防止其滥用职权，侵犯股东、公司及公司员工的合法权益。现将监事会 2020 年度的工作情况向各位汇报如下：

一、2020 年度监事会召开以及参加会议情况

1、2020 年度召开监事会情况

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议题
2020. 3. 2	第三届第二十二次会议	1、《关于公司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2020. 4. 9	第三届第二十三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上海吉祥航空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020. 4. 29	第三届第二十四次会议	1、《关于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
2020. 7. 20	第三届第二十五次会议	1、《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020. 8. 5	第四届第一次会议	1、《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020. 8. 18	第四届第二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020. 10. 27	第四届第三次会议	1、《关于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2020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定期报告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成员对公司定期报告内容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定期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检查，认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2020 年度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2020 年度，监事会出席了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

东大会、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确保股东大会召开程序以及审议过程合法规范。

二、2020 年度监事会监督公司合法运作情况

2020 年度，监事会通过列席董事会、出席股东大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审议过程，对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对管理层执行董事会决议的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规章制度进行决策，依法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公司治理水平有进一步提升。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从维护股东及公司整体利益的角度出发，勤勉尽责，监事会没有发现其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2021 年，监事会将继续履行好监督职责，认真行使《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权利，履行相应的义务，维护好公司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权益，进一步加强各项监督职能，规范公司经营行为，继续探索有利于保护投资者和促进公司发展的监督机制。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一日

议案九：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0 年，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数据稳步增长，公司运营取得良好成果。结合公司监事在本年度的工作表现和业绩考核结果，提出 2020 年度监事的薪酬分配方案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	2020 年 1-12 月税前薪酬 (万元)	领取报酬的单位	备注
1	林乃机	监事会主席	/	/	/
2	郭红英	监事	/	/	/
3	赵鑫	职工监事	62.8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4	张维华	前监事会主席	/	/	届满离任
5	朱红燕	前职工监事	51.3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辞职
6	蒋贇	前监事	/	/	届满离任

注：

1、因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届满，张维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及监事；蒋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

2、因个人原因，朱红燕女士于 2020 年 11 月于本公司辞职，不再担任公司职工监事。

3、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提名且经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林乃机先生、郭红英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经公司第三届第五次临时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选举赵鑫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林乃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一日

议案十：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上海吉祥航空香港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吉祥香港发展需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上海吉祥航空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截至 2021 年 4 月 16 日担保余额的基础上向全资子公司吉祥香港净增加不超过 3.5 亿元人民币的融资担保额度，主要用于银行授信贷款担保。同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办理对外担保的相关事宜。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上海吉祥航空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截至 2020 年 4 月 8 日担保余额的基础上向全资子公司吉祥香港净增加不超过 29 亿元人民币的融资担保额度，主要用于飞机抵押贷款担保、银行授信贷款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1 日披露的《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上海吉祥航空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18）。

截至 2021 年 4 月 16 日，公司为吉祥香港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7.3 亿元人民币。本次担保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为吉祥香港提供的担保余额最多不超过 30.8 亿元人民币（包含对吉祥香港已实际发生的 27.3 亿元人民币对外担保余额）。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担保额度有效期限为该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被担保人名称：上海吉祥航空香港有限公司（Shanghai Juneyao Airline Hong Kong Limited）
- 2、注册地址：香港湾仔轩尼诗道 253-261 号依时商业大厦 1202 室
- 3、法定代表人：徐骏民
- 4、注册资本：港币 340,350,833 元
- 5、成立日期：2014 年 8 月 25 日
- 6、经营范围：进出口贸易、投资、咨询服务。
- 7、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吉祥香港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 8、吉祥香港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787,986,676.91	3,655,795,138.02
负债总额	2,777,473,373.78	3,723,378,589.61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2,774,083,289.17	2,930,096,192.14
流动负债总额	505,774,368.62	1,323,072,220.14
净资产	10,513,303.13	-67,583,451.59
营业收入	95,168,187.41	73,725,576.61
净利润	77,582,551.58	19,273,792.53

9、吉祥香港的股东及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公司拟为吉祥香港净增加合计金额不超过 3.5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担保协议尚未签订。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吉祥香港，本次担保有利于促进该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本次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吉祥航空确保香港子公司保持良好的偿债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担保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一年内向吉祥香港净增加不超过 3.5 亿元人民币的融资担保额度。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1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不包含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为 0 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 28.81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6.55%。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一日

议案十一：

关于公司为新设全资 SPV 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顺利开展飞机融资租赁模式，获得增值税、所得税税收返还，综合降低飞机租赁成本，公司拟就租赁业务在我国国内自贸区新设全资 SPV 公司。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新设全资 SPV 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吉祥 SPV 公司提供不超过 29.91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办理对外担保的相关事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担保额度有效期限为该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将在国内自贸区新设的全资 SPV 公司
(SPV 公司尚未设立)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公司拟将 19 架飞机转为国内保税区 SPV 融资租赁模式，并将 SPV 公司作为第一承租人及转租出租人。公司拟向上述 SPV 公司提供不超过 29.91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九年，担保协议尚未签订。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有利于吉祥 SPV 公司获得税收返还，公司将确保新设立的 SPV 公司的履约能力，促进该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本次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担保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一年内向公司在自贸区新设的全资 SPV 公司提供不超过 29.91 亿元人民币的融资担保额度。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1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不包含为公司提供的担保）为 0 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 28.81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6.55%。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一日

议案十二：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九元航空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含新设）提供担保的议案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提升运力，九元航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元航空”）拟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下属交银津（三十）天津飞机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租入 2 架机龄为 8 年的波音 737-800 型号飞机，计划于今年交付使用，租期为 6 年。同时，为顺利开展现有 3 架飞机的转租赁模式，九元航空拟在国内自贸区的保税港区内设立 3 家特殊目的公司（Special Purpose Vehicle，即 SPV）。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九元航空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含新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就上述事项向控股子公司九元及其 SPV 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8,793 万美元的担保额度。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办理对外担保的相关事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担保额度有效期限为该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控股子公司九元航空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含新设）

九元航空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九元航空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广州市白云区人和镇方华公路 1501 号（空港白云）
- 3、法定代表人：纪广平
- 4、注册资本：75,625.00 万元
- 5、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6、成立日期：2014 年 4 月 2 日

7、经营范围：化妆品及卫生用品批发；玩具批发；化妆品及卫生用品零售；玩具零售；机械技术开发服务；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字动漫制作；游戏软件设计制作；充值卡销售；广告业；航空技术咨询服务；新材料技术开发服务；节能技术开发服务；飞机座椅设计开发；佣金代理；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软件开发；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航空旅客运输；航空货物运输；航空、航天相关设备制造；非酒精饮料及茶叶零售；非酒精饮料、茶叶批发

其 SPV 子公司尚未设立。

8、九元航空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
	(经审计)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731,635,092.57	5,090,329,099.64
负债总额	3,740,274,522.6	4,079,967,777.38
净资产	991,360,569.97	1,010,361,322.26
项目	2020 年 1-12 月	2020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1,876,543,671.62	1,294,370,652.65
净利润	-198,716,600.18	-179,715,847.89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公司将对九元航空 2 架经营租赁飞机及 3 架 SPV 转租赁模式飞机进行担保。公司向九元及其 SPV 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8,793 万美元的担保额度，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六年，担保协议尚未签订。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次担保有利于其生产经营及获得税收返还，本次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担保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的一年内向控股子公司九元航空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含新设）提供不超过 8,793 万美元的担保额度。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1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不包含为公司提供的担保）为 0 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 28.81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6.55%。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一日

非表决事项: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格式指引》的有关规定，作为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就 2020 年度工作情况作如下报告：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名为独立董事，占董事人数的三分之一。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 5 个专门委员会，其中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风险管理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均由独立董事担任。

（一）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夏大慰先生

夏大慰，男，1953 年 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硕士学历，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学术委员会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1985 年 7 月至 2000 年 8 月先后担任上海财经大学的教师、校长助理及副校长；2000 年 9 月至 2012 年 8 月担任上海国家会计学院院长。夏先生曾先后兼任中国工业经济学会副会长、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咨询专家、中国会计学会副会长、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副会长、上海会计学会会长、香港中文大学名誉教授以及复旦大学管理学院兼职教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专家委员会委员等职务，享受国务院政府津贴。夏大慰先生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同时担任国泰君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联华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董静女士

董静，女，1975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中共党员，上海财经大学商学院副院长、教授，注册会计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董静女士同时担任浦东新区综合经济学会理事，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法国欧洲工商管理学院（ INSEAD ）访问学者、美国宾夕法尼亚大学沃顿商学院访问教授。

王啸波先生

王啸波，男，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加拿大永久居留权。王啸波先生于 2000 年加入段和段律师事务所，曾获英国政府“志奋领”奖学金、浦东新区十大杰出青年律师、浦东新区新长征突击手。现为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国际业务委员会委员；曾任上海市律师协会国际投资与反垄断业务研究委员会副主任。被评为全国涉外律师领军人才，并承担协调全国律协“一带一路”对外投资国别投资法律项目的任务，现任公司独立董事。王啸波先生同时兼任上海段和段律师事务所董事局执行主席、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锦欣生殖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的情况说明

1. 我们在任的三名独立董事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5%或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不在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2. 我们在任的三名独立董事没有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没有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因此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一）出席董事会情况

2020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9 次董事会，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如下：

姓名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夏大慰	9	9	0	0
董静	9	9	0	0
王啸波	9	9	0	0

我们作为独立董事能按时出席公司董事会。在董事会上，均能认真阅读议案，与公司经营管理层保持充分沟通，提出合理化建议，并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股东的权益。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符合法定程序，合法有效。全体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在认真审阅的基础上均表示赞成，无提出异议、反对和弃权的情形。

（二）参加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1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 2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 4 次，我们积极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运作，在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2020 年 4 月 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我们对公司 2020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相关材料进行了事前审核，听取了管理层的汇报，并基于独立判断发表了独立意见。我们认为公司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化原则，定价公允合理，符合上市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公司关联交易的开展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增长，提升投资回报，有利于公司中长期发展。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于关联交易的表决是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下进行的，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进行了回避，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2020 年 4 月 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上海吉祥航空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我们认为，公司上述担保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等有关规定，且是为了支持子公司业务更好发展，符合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充分关注公司的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公司能够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除公司控股子公司外，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均没有为其他独立第三人提供担保，我们未发现公司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 4 月 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我们认为，公司上述事项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作出的，符合当前的市场环境，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

我们对公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及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经核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期间内公司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相关募集资金信息披露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

（四）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2020 年 8 月 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飞行师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我们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专业素养等综合情况后，认为被提名

人不存在被相关监管机构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同时，相关提名及表决程序均合法有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综合经营指标的达成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在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符合公司所属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绩效考核和薪酬制度的管理规定。同意按薪酬考核方案发放相应薪酬。

（五）聘任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情况

2020 年 4 月 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我们认为，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在其为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内控审计期间，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控审计任务，审计结果客观、公正。

（六）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2020 年 4 月 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我们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1、公司 2017、2018、2019 年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占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51.20%。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金额已经满足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中“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年均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公司 2019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我们同意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经过我们核查，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各项承诺均得以严格遵守，未出现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承诺事项的情况。

（八）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九）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监管要求，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稳步推进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和规章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完善三会制度及相关议事规则、信息披露制度、对外担保制度等，加强对公司信息披露、财务报告、关联交易、重大决策等的规范控制。

（十）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各自工作细则的规定，认真勤勉地履行职责，在公司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我们本着诚信与勤勉的态度，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职务。为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我们积极关注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及财务状况，不定期与公司董事会成员就公司发展战略、重点项目实施情况等重大事件，提出合理意见及建议。在董事会日常工作及重要决策中尽职尽责，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1 年，我们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对独立董事的要求，在任职期内继续谨慎、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职务，促进董事会的独立公正和高效运作，维护中小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利用

自己的专业能力为公司提供更多、更富有建设性的意见，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有效的参考意见，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

特此报告。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夏大慰、董静、王啸波